

证券代码：871879

证券简称：瑞安云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18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 1900 万收购金涛 1900 万股权》议案，公司拟按每股 1 元比例收购原股东金涛所持有的微微（深圳）互联网金融有限公司 1900 万股股权，资金合计人民币 19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81,031,966.48 元，净资产额为 56,376,583.93 元。期末净资产的 50%为 28,188,291.97，期末总

资产的 50%、30%分别为 40,515,983.24 元、24,309,589.94 元，本次对外投资 1900 万元，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未达到《重组办法》规定的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 7 月本公司拟与成都广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申请设立参股公司成都广瑞正融典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 万 元。

综上，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收购及增资款项合计 2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5.91%；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37.25%。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收购及增资事项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构成标准。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出资 1900 万收购金涛 1900 万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资产收购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金涛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胜利村 106 号 2 栋 13 楼 2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微微（深圳）互联网金融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63 号前海企业公馆 25 栋 B 单元 2 楼整层。
- 4、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63 号前海企业公馆 25 栋 B 单元 2 楼整层。
- 5、设立时间：2015 年 9 月 16 日
- 6、经营范围： 依托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在网上从事商务活动（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管理（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影业及文化产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金融信息咨询，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7、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涛	人民币	9900	99%
林昆	人民币	100	1%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让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双方协商定价。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按每股 1 元收购原股东金涛 1900 万股股权，资金合计人民币 1900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以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时间为准，过户时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通过股权变更的日期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资产收购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计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5 日